

证券代码：600821

证券简称：金开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4-063

## 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并于2024年8月30日以非现场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全体监事以通讯方式参加。董事会秘书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会议由白璠琨监事长主持，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一、关于审议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

（一）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制度规定的要求；

（二）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

（三）我们未发现参与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；

（四）我们保证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。

**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#### 二、关于审议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

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4）。

**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### **三、关于2024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**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审批程序合法合规，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成果、资金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上半年度利润分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5）。

**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特此公告。

金开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31日